

2022 年度张家港市信访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处理市内外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走访等形式，向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苏州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等领导机关及其所属部门、单位和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转送、交办、督办的信访事项。

(二) 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信访人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工作或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筛选重要建议，提供给市委、市政府参考。

(三) 督促推动党中央、国务院、省、苏州市，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拟订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向各区镇和各有关部门、单位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指导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办理申请市政府复查的信访事项。

(四) 协调处理我市群众进京、赴省、去苏州上访相关工作。应急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项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配合公安机关等部门处理群众以上访为由的聚集。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重要信访问题。

(五) 综合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修改本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对全市信访工作的考核。总结

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预警研判机制，指导全市信访信息化建设。

（七）指导全市信访系统教育培训和队伍建设，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

（八）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为信访人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

（九）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具体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承办省、苏州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交办事项。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建办）、接访科、办信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张家港市信访局（本级）。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党建引领信访工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牢记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忠诚履行使命，完善了解民情、集中民智、维护民利、凝聚民心的工作机制。

二是持续净化信访生态。扎实推进信访标准化建设，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规范信访部门依法履行职责。按照《信访条例》《江苏省信访条例》的规定，实行诉访分离，推动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纳入法治轨道解决。按照省、苏州及我市部署要求，做好信访工作网上录入网下办理，推动各镇各单位在办理信访事项过程中，抓好受理、办理、告知等环节，确保信访事项规范办理。

三是推动工作创新创优。做好信访工作党内法规、《信访条例》《江苏省信访条例》等学习宣传贯彻工作，推进“十四五”时期信访工作发展规划贯彻落实。进一步畅通和规范信访渠道，完善信访工作制度机制，及时高效解决信访问题。大力推进信访改革，努力加强观念创新，牢固树立“大信访、法治信访、阳光信访”观念，立足于市场经济大改革大调整的新形势新情况，理出新思路拿出新措施。

四是强化信访队伍建设。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信访干部队伍，进一步提升对新形势下信访工作的认识，坚持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思想和指示批示精神，研究吃透各项新思想新法规新制度，努力提升全市信访战线整体业务素质，提高处理各类信访问题和矛盾化解的源头治理能力。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张家港市信访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4.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8.5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14.28	本年支出合计	1,014.2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14.28	支出总计	1,014.2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14.28	1,014.28	1,014.28														
032	张家港市信访局	1,014.28	1,014.28	1,014.28														
032001	张家港市信访局（机关）	1,014.28	1,014.28	1,014.2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014.28	811.78	202.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12	552.62	202.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	755.12	552.62	202.50			
2010308	信访事务	755.12	552.62	20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5	6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5	6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40.43	40.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2	2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51	198.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51	19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9	54.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62	143.62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14.28	一、本年支出	1,014.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4.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98.5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14.28	支出总计	1,014.2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4.28	811.78	750.91	60.87	202.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12	552.62	491.75	60.87	202.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55.12	552.62	491.75	60.87	202.50
2010308	信访事务	755.12	552.62	491.75	60.87	20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5	60.65	6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5	60.65	6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3	40.43	40.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2	20.22	2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51	198.51	198.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51	198.51	19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9	54.89	54.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62	143.62	143.62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11.78	750.91	60.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5.31	725.31	
30101	基本工资	67.71	67.71	
30102	津贴补贴	221.06	221.06	
30103	奖金	232.48	232.48	
30107	绩效工资	51.58	51.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3	40.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22	20.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9	17.6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5	3.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89	54.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0	15.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7		60.87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6.16		6.16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4.61		4.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9.21		9.21
30229	福利费	2.81		2.8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0		18.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1.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0	25.60	
30302	退休费	24.70	24.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0	0.9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4.28	811.78	750.91	60.87	202.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12	552.62	491.75	60.87	202.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55.12	552.62	491.75	60.87	202.50
2010308	信访事务	755.12	552.62	491.75	60.87	20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5	60.65	6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5	60.65	60.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3	40.43	40.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2	20.22	2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51	198.51	198.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51	198.51	198.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9	54.89	54.89		
2210202	租房补贴	143.62	143.62	143.6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11.78	750.91	60.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5.31	725.31	
30101	基本工资	67.71	67.71	
30102	津贴补贴	221.06	221.06	
30103	奖金	232.48	232.48	
30107	绩效工资	51.58	51.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3	40.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22	20.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9	17.6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5	3.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89	54.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0	15.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7		60.87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6.16		6.16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4.61		4.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9.21		9.21
30229	福利费	2.81		2.8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0		18.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1.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60	25.60	
30302	退休费	24.70	24.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0	0.9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0.00	3.50	0.00	3.50	2.00	0.50	4.61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0.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7
30201	办公费	8.00
30202	印刷费	0.50
30203	咨询费	0.50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7	邮电费	2.00
30211	差旅费	6.16
30215	会议费	0.50
30216	培训费	4.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6	劳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9.21
30229	福利费	2.8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张家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4.50				4.50
货物类					4.50				4.50
张家港市信访局（机关）					4.50				4.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1.20				1.2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分散采购	2.50				2.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家具用具	分散采购	0.80				0.8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014.2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1.69 万元，减少 4.85%。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014.2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014.2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14.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1.04 万元，减少 4.79%。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减开支。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6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优先使用以前年度结转结余。

（二）支出预算总计 1,014.2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014.28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755.1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5.72 万元，减少 4.52%。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减开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0.6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5.79 万元，增长 10.55%。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进行了调整，支出略有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98.5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21.76 万元，减少 9.8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较上年有所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1,014.2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014.2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14.2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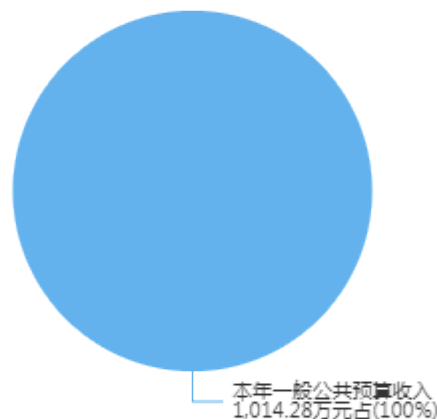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1,014.28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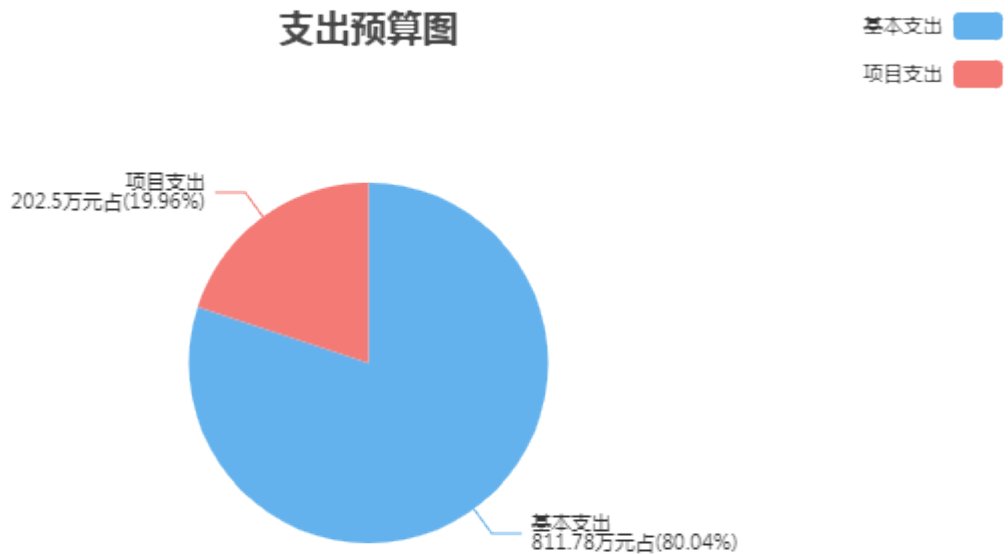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811.78 万元，占 80.04%；

项目支出 202.5 万元，占 19.9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14.2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1.69 万元，减少 4.85%。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减开支。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14.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1.69 万元，减少 4.85%。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减开支。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 755.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72 万元，减少 4.52%。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减开支。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40.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6 万元，增长 10.5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进行了调整，支出有所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0.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3 万元，增长 10.55%。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进行了调整，支出有所增加。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4.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3 万元，减少 2.1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较上年有所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43.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53 万元，减少 12.5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较上年有所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11.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50.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0.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

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14.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1.69 万元，减少 4.85%。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减开支。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11.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50.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0.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 万元，占“三公”经

费的 63.64%；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6.3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减开支。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压减开支。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大干部队伍素质建设投入。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信访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0.87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1.55 万元，减少 76.8%。主要原因是对照标准对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分类进行了甄别调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1,014.28 万元；本部门共 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0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

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